國立嘉義大學動物科學系111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年4月24日（星期一）中午12時10分

地點：本系圖書室 紀錄: 方 ○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主席：陳○宜主任

1. 主席報告：(略)
2. 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本系碩士生申請本系優秀入學獎助學金資格，提請審議。

說明：

1. 依據本系獎助學金申請要點第3點第3款第1目辦理(附件1)。
2. 本系應屆畢業學生在畢業當年考取本系研究所，並同時考取臺灣大學動物科學技術學系或中興大學動物科學系碩士班之正取生或獲上開指定學校遞補缺額之備取生，而選擇續留在本系就讀者，自入學起每學期提供1萬元奬助學金，於該學期末頒發，以 4個學期為限。
3. 本獎學金申請名單如下(紙本陳列於現場，請傳閱)：

|  |  |  |
| --- | --- | --- |
| 學號 | 姓名 | 繳交證件 |
| 1110134 | 吳○守 | 1.在學證明2.錄取通知單 |

1. 依據本系獎助學金申請要點第3點第3款第2目辦理。
2. 修讀本系「碩士學位課程先修」之應屆畢業生，畢業後續讀本系碩士班者，自入學起前兩學年每年提供7仟5佰元奬助學金，於第二學期末頒發。
3. 本獎學金申請名單如下(紙本陳列於現場，請傳閱)：

|  |  |  |
| --- | --- | --- |
| 學號 | 姓名 | 繳交證件 |
| 1110132 | 陳○欣 | 在學證明 |
| 1110133 | 陳○錞 | 在學證明 |
| 1110134 | 吳○守 | 在學證明 |
| 1110136 | 吳○輯 | 在學證明 |

決議：

1. 同意吳○守申請本系獎助學金申請要點第3點第3款第1目優秀入學獎助學金，本次頒發111學度第一學期及第二學期，獎助學金共2萬元。
2. 同意陳○欣、陳○錞、吳○守及吳○輯，共4人，申請本系獎助學金申請要點第3點第3款第2目優秀入學獎助學金，本次頒發111學度，每人獎助學金7仟5佰元，共3萬元。
3. 依據本系獎助學金申請要點第3點規定，獲得上述各項奬助學金之學生，於當學期結束前須繳交500字以上心得或感言一篇，本系每年彙集成冊留存。

提案二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動物試驗場畜舍改建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校長2月15日指示辦理。
2. 動物試驗場負責擬定畜舍改建計畫，由學校向農委會爭取經費逐年改善。為落實本方案推動，請動物科學系相關專長教師協助規劃。

決議：訂於4月26日中午，李場長邀請景觀系王○青老師及本系相關專長教師，協助規劃動物試驗場畜舍改建計畫。

提案三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是否推薦本系教師擔任嘉義市「動物保護諮詢與福利委員會」委員，提請

 討論。

說明：

1. 嘉義市政府112年4月12日來函，請本系推薦「動物保護諮詢與福利委員會」委員。
2. 嘉義市政府動物保護諮詢與福利委員會設置要點如附件2。
3. 本系是否推薦，提請討論。

決議：經本系出席教師充分討論後，本系不推薦委員。

1. 臨時動議：

提案一 提案人：陳○宜主任

案由：修訂本系獎助學金申請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考量獎助學金可動支金額，及鼓勵學生續讀本系研究所之目的，建議檢視優秀入學獎助學金申請是否限制申請項目不得重複。

決議：經本系出席教師充分討論後，修正本系本系獎助學金申請要點第3點第3款第3目：申請人**擇一申請本款獎助學金，並**於當學期須完成註冊程序。(如附件3)。

提案二 提案人：林○宏教授

案由：是否規劃系上實習或實務操作共同教室，提請討論。

說明：系上部分實習課無實習教室或相關儀器(如：顯微鏡)，如上實習課程時需要操作儀器尚須向老師個別借用且無適當空間，是否規劃系上實習或實務操作共同教室。

決議：將再研議、訂定相關辦法，以妥善利用本系所屬空間。

1. 散會：13時50分